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华智控股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草案)

交易对方: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181号
交易对方: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杭州市下城区体育场路218号
交易对方:都市快报社
住所(通讯地址):杭州市下城区体育场路218号

独立财务顾问:

二〇一四年七月

公司声明

本报告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交易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全文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地。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国证监会、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或其它政府机关对本次交易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交易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它专业顾问。

本报告书及其摘要所述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别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重组时,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特别风险:

一、关于采编与经营"两分开"的经营风险

本次重组不包括报纸采编类资产。根据报刊行业采编与经营"两分开"的政策,杭州日报社及其他相关报社与拟购买资产范围内各相关报刊经营公司签订了《授权经营协议》和《收入分成协议》。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负责经营广告、报刊发行、印刷、新媒体等业务,杭州日报社及其他相关报社负责采编业务。拟购买资产范围内各报刊经营公司与杭州日报社及其他相关报社存在持续关联交易,未来上市公司将通过签署协议,并执行严格的关联交易决策及披露程序,确保上述关联交易以公平合理的方式进行,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对此,杭报集团已出具承诺,自行业政策允许采编资产注入上市公司之日起24个月内,杭报集团同意,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如有)后,无条件允许华智控股择机通过现金或股权等方式收购本集团及下属报社未进入上市范围之内的报刊采编业务资产。但由于采编与经营"两分开"的行业政策,采编业务现阶段不在上市公司运营,仍提请投资者关注可能对公司广告、报刊发行等业务发展带来的经营风险。

二、税收优惠可能无法延续的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9]34号)《关于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若干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杭报集团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至2013年12月31日。本次标的资产中11家公司目前均享受上述政策优惠。

根据2014年4月2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进一步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14〕15号)中的《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规定》第二十条"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后,免征企业所得税"、"上述政策适用于开展文化体制改革的地区和转制企业。中央所属转制文化企业的认定,由中央宣传部会同财政部、税务总局确定并发布名单;地方所属转制文化企业的认定,按照登记管理权限,由地方各级宣传部门会同同级财政、税务部门确定和发布名单,并按程序抄送中央宣传部、财政部和税务总局。执行期限为2014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由于杭州市宣传部门尚未会同财政、税务部门确定和发布名单,本次评估按照前次名单,假设拟购买资产相关企业继续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政策到期后延期5年至2018年12月31日,2019年及以后按照25%税率预测企业所得税。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杭州市宣传部门尚未会同财政、税务部门确定和发布名单。若未来国家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公司以后年度不能获得上述优惠政策,则将对标的公司未来的盈利预测及估值产生不利影响。如无法获得所得税税收优惠,则评估值相差20,041.99万元,差异率为-9.04%。对此,杭报集团已出具承诺,"如11家标的公司在2018年12月31日前不能持续具备享受上述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条件,或者未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导致11家标的公司在2018年12月31日前不能继续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本集团将在11家标的公司该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完成后10日内,按11家标的公司各自该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各公司该年度实际执行所得税率-0%)/(1-各公司该年度实际执行所得税率)给予各公司全额现金补偿。"

独立董事认为,置入资产继续5年税收优惠的评估假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符合实际执行情况,评估假设合理。

三、新媒体业务冲击的风险

近年来,信息技术革命对传播环境产生了深刻影响,以互联网、移动媒体等为代表的各种新媒体蓬勃发展,与报纸、杂志等传统媒体展开了激烈的市场竞争。随着新媒体对人们生活的广泛渗透,近年来传统报业发展总体增速放缓。

本次拟购买资产主要经营广告、发行、印刷及新媒体业务,其中19楼、快房网、杭州网、萧山网等已成为具有一定影响力的新媒体网络集群。虽然拟购买资产包含一定规模的新媒体业务,但由于新媒体行业受互联网发展程度的影响较大,能否迅速把握行业的动态及发展趋势、及时捕捉和快速响应用户需求的变化、并对现有盈利模式和经营活动进行适当调整和创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其盈利潜力尚待进一步挖掘。同时,标的资产目前的主要利润来源还是来自与传统报业相关的经营活动,如果传统报业持续受到新兴媒体的冲击且新媒体的盈利能力不能立即释放,则拟购买资产未来的盈利可能因受到新媒体冲击的影响而大幅度下滑,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新兴媒体对传统报业冲击的风险。

四、拟注入标的资产财务指标波动风险

拟注入标的资产近三年财务指标波动较大。11家拟注入标的公司中,都市快报控股、杭州日报传媒、都市周报传媒、每日传媒四家公司按编营分离事项对上述公司报表追溯调整时,因该时点经营性资产小于经营性负债,参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将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相应减少净资产,导致净资产指标波动较大,2012年末净资产为负数。此外,拟购买资产部分标的公司2012年度净利润较大幅度下滑,系因该年度受房产调控政策持续紧缩、汽车行业整体萎靡等因素影响,广告营业收入较2011年大幅下降。尽管2013年度广告等经营业务企稳,同时随着发行纸张成本的下降,净利润明显回升,但未来净利润波动乃至大幅下滑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关注拟注入标的相关财务指标波动的风险。

五、拟注入标的资产经营业绩季节性变化风险

拟注入标的资产主要业务包括广告及活动策划、报刊发行、印刷等,广告及活动策划业务为核心盈利来源。受春节假期影响,很多客户的年度财务预算安排在春节后,使得一季度的广告及活动策划业务相较其他季度大幅减少,继而造成一季度业绩下滑甚至会出现亏损。拟注入标的资产的盈利主要体现在后三个季度。提请投资者关注拟注入标的资产经营业绩季节性变化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摘要"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本次交易概要

本次交易方案包括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大资产出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互为前提、互为条件,共同构成本次交易方案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中任何一项因任何原因终止或不能实施,则本次交易将终止实施。本次交易主要内容如下:

(一)重大资产出售

本公司拟将除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货币资金、应交税费和应付股利之外的全部资产及各类负债(具体包括其他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其他应付款及应付职工薪酬)售予华立集团。截至2013年12月31日,拟出售的资产及负债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及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9.69%和97.31%,为上市公司的主要资产及负债。

依据万邦出具的浙万评报[2014]第56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本次拟出售总资产评估值为59,395.59万元、总负债评估值为22,384.17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37,011.42万元。在此基础上,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拟出售资产的交易价格为37,011.42万元。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本公司拟向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发行股份购买其下属传媒经营类资产,具体包括杭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杭州日报传媒100%股权、每日传媒100%股权、都市快报控股100%股权、杭州网络传媒100%股权、萧山日报传媒100%股权、富阳日报传媒100%股权、城乡导报传媒51%股权、每日送电子商务100%股权、盛元印务100%股权,以及都市快报社持有的十九楼38.83%股权、都市周报传媒80%股权。

依据中企华出具且经浙江省财政厅备案的中企华评报字[2014]第3260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本次交易的拟购买资产参照收益法的评估值为223,115.86万元。交易各方以评估值为依据,协商确定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223,115.86万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4.21元/股。

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及都市快报社均承诺,自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3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亦不委托他人管理前述股份。

二、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交易前,华立集团持有本公司11,469.0754万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3.52%,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汪力成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221,583.16万元和本次发行价格4.21元/股计算,本次交易完成后,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分别持有本公司489,771,977股股份和40,194,438股股份,分别占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48.13%和3.95%。杭报集团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杭报集团持有杭报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成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交易将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借壳上市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杭报集团。本次交易中,拟购买资产截至201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与交易金额孰高值为223,115.86万元,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资产总额为195,491.90万元,拟注入资产占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前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114.13%。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和借壳上市。

四、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出具日,华立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完成后,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系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交易,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本公司与潜在控股股东之间的交易,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五、业绩补偿安排

根据中企华出具的拟购买资产评估报告,拟购买资产2014、2015、2016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标的资产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7,541.80万元、19,532.02万元和21,514.69万元。如果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的,本公司将以1元的总价回购杭报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所持有本公司的相关股份。具体补偿办法详见本报告书"第八章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六、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经过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并同意豁免杭报集团因本次交易而触发的要约收购义务。

本次交易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并同意豁免杭报集团因本次交易而触发的要约收购义务。

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释 义

在本报告书摘要中,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本公司、公司、华智控股	指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	指	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立集团	指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出售交易对方
华立仪表	指	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
华方医药	指	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杭报集团	指	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杭州日报社),资产购买交易对方的实际控制人
杭报集团有限公司	指	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购买交易对方
杭州日报传媒	指	杭州日报传媒有限公司,资产购买标的之一
每日传媒	指	杭州每日传媒有限公司,资产购买标的之一
都市快报控股	指	浙江都市快报控股有限公司,资产购买标的之一
杭州网络传媒	指	杭州网络传媒有限公司,资产购买标的之一
萧山日报传媒	指	杭州萧山日报传媒有限公司,资产购买标的之一
富阳日报传媒	指	杭州富阳日报传媒有限公司,资产购买标的之一
城乡导报传媒	指	杭州城乡导报传媒有限公司,资产购买标的之一
每日送电子商务	指	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每日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资产购买标的之一
盛元印务	指	杭州日报报业集团盛元印务有限公司,资产购买标的之一
十九楼、19楼	指	十九楼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购买标的之一
都市周报传媒	指	杭州都市周报传媒有限公司,资产购买标的之一
华媒投资	指	浙江华媒投资有限公司,杭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新闻物业管理	指	杭州新闻物业管理开发有限公司,杭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杭报金都创意	指	浙江杭报金都创意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杭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出版传媒控股	指	杭州日报报业集团出版传媒控股有限公司,杭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地铁文化传媒	指	杭州地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杭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假日宾馆	指	杭州日报报业集团假日宾馆,杭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单位
都健网络科技	指	杭州都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都市快报控股下属子公司
都快交通久一点吧	指	杭州都快交通久一点吧传媒有限公司,都市快报控股下属子公司
杭州快房传媒	指	杭州快房传媒有限公司,都市快报控股下属子公司
大快文化创意	指	杭州大快文化创意有限公司,都市快报控股下属子公司
休闲文化传媒	指	杭州休闲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杭州日报传媒下属子公司
德清今日传媒	指	德清今日传媒有限公司,杭州日报传媒下属子公司
风景名胜传媒	指	杭州风景名胜传媒有限公司,杭州日报传媒下属子公司
房产传媒	指	杭州房产传媒有限公司,杭州日报传媒下属子公司
杭报品牌策划	指	杭州日报品牌策划有限公司,杭州日报传媒下属子公司
健康传媒	指	杭州健康传媒有限公司,杭州日报传媒下属子公司,已注销
杭州萧山网络传媒	指	杭州萧山网络传媒有限公司,萧山日报传媒下属子公司
风盛传媒	指	浙江风盛传媒有限公司,萧山日报传媒下属子公司
萧滨每日送	指	杭州萧滨每日送投递有限公司,萧山日报传媒下属子公司
宝芝林	指	杭州宝芝林科技有限公司,萧山日报传媒下属子公司
富阳网络传媒	指	杭州富阳网络传媒有限公司,富阳日报传媒下属子公司
闲亭文化创意	指	杭州日报报业集团闲亭文化创意发展有限公司,城乡导报传媒下属子公司
杭州盛景科技	指	杭州盛景科技有限公司,盛元印务下属子公司
杭州盛友广告	指	杭州盛友广告设计有限公司,盛元印务下属子公司
宁波盛发印务	指	宁波盛发印务有限公司,盛元印务下属子公司
江苏时代盛元	指	江苏时代盛元数字图文影像有限公司,盛元印务下属子公司
北京中环盛元	指	北京中环盛元数字图文有限公司,盛元印务下属子公司
上海盛元第高	指	上海盛元第高数码图文影像有限公司,盛元印务下属子公司
上海合印包装	指	上海合印包装服务有限公司,盛元印务下属子公司
读报人广告	指	杭州读报人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华媒投资下属子公司
城市通媒体	指	杭州城市通媒体有限公司,华媒投资下属子公司
风和会展	指	杭州风和会展有限公司,华媒投资下属子公司
风茂房地产	指	杭州风茂房地产代理有限公司,华媒投资下属子公司
萧报教育咨询	指	杭州萧山萧报教育咨询有限公司,华媒投资下属子公司
都市巴士书报刊	指	杭州都市巴士书报刊有限公司,华媒投资下属子公司
闻达电子商务	指	富阳闻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华媒投资下属子公司
萧报国际旅行社	指	杭州萧报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华媒投资下属子公司
杭报旺财	指	杭州日报旺财商贸有限公司,华媒投资下属子公司
都市艺术文化	指	浙江都市艺术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华媒投资下属子公司
杭报国际旅行社	指	杭州日报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华媒投资下属子公司
风盛新传媒	指	杭州风盛新传媒广告有限公司,华媒投资下属子公司
华媒七弦	指	杭州华媒七弦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媒投资持有49%股权
宁波现代盛元	指	宁波现代盛元印务有限公司,华媒投资持有49%股权
汉书数字出版	指	杭州汉书数字出版传播有限公司,出版传媒控股下属子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组	指	华智控股拟将其截至基准日拥有的除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货币资金、应交税费和应付股利之外的全部资产及各类负债,出售予华立集团,并向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发行股份购买其下属传媒经营类资产
拟出售资产	指	华智控股持有的截至基准日的除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货币资金、应交税费和应付股利之外的全部资产及各类负债,具体包括其他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其他应付款及应付职工薪酬,拟出售的资产及负债账面价值占总资产及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89.69%和97.31%,为上市公司的主要资产及负债
拟购买资产	指	杭报集团的传媒经营类资产,具体包括杭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都市快报控股100%股权、杭州日报传媒100%股权、萧山日报传媒100%股权、城乡导报传媒51%股权、富阳日报传媒100%股权、每日传媒100%股权、杭州网络传媒100%股权、盛元印务100%股权、每日送电子商务100%股权,以及都市快报社持有的都市周报传媒80%股权、十九楼38.83%股权,合计11家公司股权
标的公司	指	都市快报控股、杭州日报传媒、萧山日报传媒、城乡导报传媒、富阳日报传媒、每日传媒、杭州网络传媒、盛元印务、每日送电子商务、都市周报传媒及十九楼,合计11家公司
交易标的/标的资产	指	拟出售资产及拟购买资产
《重组预案》、《预案》	指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
《交易报告书》、《重组报告书》	指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重组协议》	指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及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利润补偿协议》	指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利润补偿协议》
《重组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及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源伟律师	指	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
瑞华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企华	指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万邦	指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宣部	指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宣传部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定价基准日	指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2014年5月19日
评估基准日	指	2013年12月31日
审计基准日	指	2014年3月31日
交割日	指	本次交易对方将标的资产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之日
过渡期	指	审计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的期限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53号)
《重组规定》	指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准则第2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2014年修订)
《问答》	指	《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与配套融资相关规定的决定》的问题与解答》
报告期	指	2011年、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3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书摘要中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方案包括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大资产出售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互为前提、互为条件,共同构成本次交易方案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中任何一项因任何原因终止或不能实施,则本次交易将终止实施。本次交易主要内容如下:

(一)重大资产出售

本公司拟将除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货币资金、应交税费和应付股利之外的全部资产及各类负债(具体包括其他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其他应付款及应付职工薪酬)售予华立集团。截至2013年12月31日,拟出售的资产及负债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及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9.69%和97.31%,为上市公司的主要资产及负债。

依据万邦出具的浙万评报[2014]第56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本次拟出售总资产评估值为59,395.59万元、总负债评估值为22,384.17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37,011.42万元。在此基础上,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拟出售资产的交易价格为37,011.42万元。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本公司拟向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发行股份购买其下属传媒经营类资产,具体包括杭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杭州日报传媒100%股权、每日传媒100%股权、都市快报控股100%股权、杭州网络传媒100%股权、萧山日报传媒100%股权、富阳日报传媒100%股权、城乡导报传媒51%股权、每日送电子商务100%股权、盛元印务100%股权,以及都市快报社持有的十九楼38.83%股权、都市周报传媒80%股权。

依据中企华出具且经浙江省财政厅备案的中企华评报字[2014]第3260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本次交易的拟购买资产参照收益法的评估值为223,115.86万元。交易各方以评估值为依据,协商确定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223,115.86万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4.21元/股。

根据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和本次发行价格计算,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529,966,415股,公司向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及都市快报社发行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股份数(股)	占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股本比例
杭报集团有限公司	489,771,977	48.13%
都市快报社	40,194,438	3.95%
合计	529,966,415	52.08%

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及都市快报社均承诺,自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3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亦不委托他人管理前述股份。

二、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1.上市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增长空间有限、盈利能力较弱

本公司现有业务为电能表。近年来,随着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集中采购招标的推进,以及国家智能电网建设逐步深入,国内智能电表的市场需求面临饱和乃至下降的风险,电能表的高速成长期已过,未来市场空间有限。受上述因素影响,本公司201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240.49万元,较2012年度大幅下滑。本公司已试图通过寻求战略转型、调整产品结构、开拓海外市场、寻找新的产业增长点等方式扩大销售规模、提高产品附加值进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但短期内很难彻底摆脱盈利能力较弱的状况。

2.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十八届三中全会《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要求"建立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完善文化市场准入和退出机制,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公平竞争、优胜劣汰,促进文化资源在全国范围内流动。继续推进国有经营性文化单位转企改制,加快公司制、股份制改造。推动文化企业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提高文化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

在此背景下,按照中央文化体制改革的要求,杭报集团拟通过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将下属传媒经营类资产置入本公司,有助于整合内部资源,提升管理质量和经营质量,并进而提高未来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1.改善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次交易,公司拟将主要资产和负债出售予华立集团,并向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发行股份购买其下属传媒经营类资产。

本次拟购买的资产是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旗下优质的传媒经营类资产,2012年度和2013年度,拟购买资产归属于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及都市快报社净利润约为7,734.76万元和16,128.65万元,资产质量优良,且盈利能力较强。本次重组将从根本上改善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提高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保护广大投资者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2.实现杭报集团传媒经营类资产的上市,提升综合竞争力

近年来,杭报集团以打造全国一流现代文化传媒集团为总体目标,通过积极的战略转型升级,实现了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大、经营业绩的显著提升。杭报集团旗下传媒经营类资产重组上市后,金融资本、社会资本、文化资源将得以有效对接,通过建立健全规范的公司治理架构和科学的管理体制,建立符合文化企业特点的国有文化资产运行机制,运行效率将进一步提高,资源配置得以优化,上市公司综合实力将得到加强。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从根本上改善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提高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保护广大投资者和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杭报集团借助资本市场提升综合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

三、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一)本公司的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1.因本公司控股股东华立集团正在筹划可能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经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于2013年9月27日起开始停牌。

2.2014年3月24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整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公司与杭报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及华立集团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本公司与杭报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签署了《利润补偿协议》。

3.2014年7月3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公司与杭报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及华立集团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本公司与杭报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签署了《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二)交易对方的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1.2014年4月9日,华立集团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杭报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及华智控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2.2013年9月27日,杭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华智控股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杭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都市快报控股100%股权、杭州日报传媒100%股权、萧山日报传媒100%股权、城乡导报传媒51%股权、富阳日报传媒100%股权、每日传媒100%股权、杭州网络传媒100%股权、盛元印务100%股权、每日送电子商务100%股权。同日,都市快报社编委会通过决议,同意华智控股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购买都市快报社持有的十九楼38.83%股权及都市周报传媒80%股权。

3.2013年10月8日,杭报集团党委会通过决议,同意华智控股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杭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都市快报控股100%股权、杭州日报传媒100%股权、萧山日报传媒100%股权、城乡导报传媒51%股权、富阳日报传媒100%股权、每日传媒100%股权、杭州网络传媒100%股权、盛元印务100%股权、每日送电子商务100%股权,以及都市快报社持有的都市周报传媒80%股权、十九楼38.83%股权。

4.2013年12月25日,中宣部出具《关于同意杭州日报报业集团下属经营性资产借壳上市方案的函》,原则同意杭报集团下属经营性资产借壳上市。

5.2013年12月30日,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出具《关于同意杭州日报报业集团借壳上市的批复》(新出审字[2013]1684号),原则同意杭报集团下属经营性资产借壳上市。

6.2013年12月30日,浙江省财政厅出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申请借壳上市的批复》(浙财文资[2013]23号),原则同意杭报集团下属经营性资产借壳上市。

7.2013年12月31日,杭州市人民政府出具《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借壳上市框架方案的批复》(杭政函[2013]183号),原则同意杭报集团上报的《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借壳上市框架方案》。

8.2014年6月9日,浙江省财政厅出具《关于同意杭报集团下属传媒经营性资产借壳上市方案的批复》(浙财文资[2014]11号),将中企华出具的《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4]第3260号)予以备案,并同意本次借壳上市方案。

四、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借壳上市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杭报集团。本次交易中,拟购买资产截至201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与交易金额孰高值为223,115.86万元,本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资产总额为195,491.90万元,拟注入资产占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前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114.13%。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和借壳上市。

五、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出具日,华立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完成后,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系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交易,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本公司与潜在控股股东之间的交易,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六、本次交易的审议表决情况

2014年3月24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整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本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4年7月3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本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交易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	500000000005123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20282349-4
税务登记证号	330125202823494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	48,773.1995万元
实收资本	48,773.1995万元
法定代表人	金美星
成立日期	1993年12月18日
注册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五常大道181号1幢3号
主要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181号华立科技园
邮政编码	310023
联系电话	0571-89300698
联系传真	0571-89300130
经营范围	仪器仪表、仪表元器件、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电工器材及原材料、机电一体化设备、计算机及工业控制软件的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电力自动化系统、电力信息系统开发、设计及相关产品的销售,电力电子设备及电网终端设备、电力通讯设备、高低压电器的开发、设计、销售,电力管理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仪器仪表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信息技术开发,仪器仪表新产品的科技开发及咨询服务,从事投资业务,本企业生产的仪器仪表、仪表元器件的配送(不含货物运输及相关配送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A股上市信息	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1996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华智控股

(二)股权结构

截至2014年3月31日,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4,690,754	23.52	流通A股
熊明杰	3,114,356	0.64	流通A股
黄小梅	2,077,800	0.43	流通A股
张春	1,998,320	0.41	流通A股
付王妹	1,931,100	0.40	流通A股
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02,249	0.35	流通A股
李萍	1,654,500	0.34	流通A股
朱虹	1,416,800	0.29	流通A股
胡志剑	1,327,181	0.27	流通A股
李诚	1,297,832	0.27	流通A股
合计	131,210,892	26.92	

二、公司的设立及股权变动情况

(一)1993年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为重庆川仪股份有限公司,系由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根据重庆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渝改委[1993]30号和重庆市经济委员会重经发(1993)28号批复,采用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23,617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17,827万股,占75.48%;社会法人股5,200万股,占22.02%;内部职工股590万股,占2.50%。

(二)1996年首发上市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川仪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发字[1996]141号),公司于1996年8月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5,278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7,078万股,占46.3%;社会法人股3,700万股,占24.2%;社会公众股4,500万股,占29.5%。

(三)1999年股权转让

根据国家财政部《关于转让重庆川仪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法人股股权有关问题的批复》(财管字[1998]38号)和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转让重庆川仪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法人股的批复》(渝府[1999]102号),公司将国有法人股7,078万股中的4,432万股转让给华立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转让后,公司总股本为15,278万股,其中华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4,432万股,占29.01%;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持有2,646万股,占17.32%;其他社会法人股3700万股,占24.2%;社会公众股4500万股,占29.5%。

本次转让后,公司名称变更为重庆华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四)2003年增发A股股份

2003年4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了《关于核准重庆华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3]43号),核准公司增发不超过3,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增发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2,372.2157万股。其中,华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5,547.5万股,占24.80%;海南禹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3,307.5万股,占14.78%;社会法人股4,617.5万股,占20.64%;社会公众股8,899.7157万股,占39.78%。

(五)2005年股权分置改革及名称变更

2005年12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资本公积金向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议案》。公司以现有流通股14,239.5454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非流通股股东以此获得上市流通权。流通股股东持有10股流通股获得6股的转增股份,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2.917股的对价,本次共计增加股本85,437,272股,股本总额变更为443,392,723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社会法人股215,559,997股,占48.62%;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上市流通股227,009,782股,占51.20%;高管人员持股822,944股,占0.18%。

2006年6月,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股本变更,同时公司名称变更为重庆华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六)2009年股权转让

2009年8月,华立集团与华方医药(2003年7月,经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华立集团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华立产业集团有限公司;2009年5月,经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华立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华方医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华方医药将持有的公司23.52%的股份转让给华立集团。华立集团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114,690,754股。

(七)其他变更

2010年10月13日,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重庆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15日,经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公司最近三年的控股权变动

2009年8月,华立集团受让华方医药持有的114,690,754股股份,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至今未发生变动,也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华智控股的主营业务为制造、销售仪器仪表及原材料等。公司生产经营的主要产品为华立(HOLLEY)牌系列电能表。

2011年至2012年,公司集中资源发展电能表业务,通过升级产品结构、积极参与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的集中招标、拓展海外市场,使公司经营逐渐回复正常。2013年,公司受国家电网、南方电网订单进一步挤压自购市场需求,公司海外市场开拓乏力,人工及原材料成本上升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整体业绩较2012年有所下降。

公司主营业务电能表市场未来增长空间有限。一方面,伴随国家智能电网建设的逐步实施和完善,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持续多年的大规模集中招标采购电能表将逐步减少。公司预计未来几年,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对电能表的集中统一招标采购量将可能出现一定幅度的减少。另一方面,受制于全球性经济不景气的影响,公司海外战略推进未达预期。新市场拓展工作进展缓慢,海外新基地、新增长点拓展乏力。

五、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华智控股最近三年及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14-3-31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总计	181,005.47	195,491.90	201,466.08	182,669.57
负债合计	124,104.78	137,457.48	147,036.05	130.590.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020.76	37,055.23	35,482.44	37,606.99
收入利润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总收入	34,439.52	225,095.80	176,791.92	175,704.50 3
营业利润	-2,474.37	2,558.18	-903.27	4,482.81
利润总额	-1,683.57	4,816.46	4,935.91	5,976.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7.35	1,240.49	2,145.80	3.229.19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30.95	8,751.35	4,979.16	14,320.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22	-1,139.19	-2,548.00	3,563.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0.23	-13,002.43	401.48	-12,964.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42.66	-4,903.45	2,834.75	4,757.16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1-3月/2014-3-31	2013年度/2013-12-31	2012年度/2012-12-31	2011年度/2011-12-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0.04	0.07
资产负债率	68.56%	70.31%	72.98%	71.49%

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是汪力成先生。

截至2014年3月31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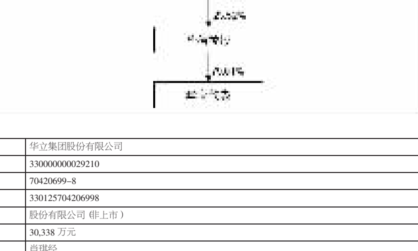

(一)控股股东

华立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	330000000029210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70420699-8
税务登记证号	330125704206998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	30,338万元
法定代表人	肖琪经
成立日期	1999年6月6日
注册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181号
经营范围	危险化学品经营(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6月9日,其中《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证明》有效期至2017年6月21日);开展对外承包工程业务(范围详见《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实业投资,资产管理,国内和国际贸易(涉及许可经营和专项审批的,凭有效证件和审批文件经营),技术服务,管理咨询,设备租赁,农副产品(不含食品),煤炭(无储存),焦炭,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电力设备的销售,发电及输变电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仪器仪表的生产制造。

(二)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汪力成先生。汪力成持有浙江立成实业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直接持有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8.91%的股权并通过浙江立成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5.92%的股权。

汪力成,男,中国国籍,汉族,1960年9月6日出生,身份证号码:3301251960906****。1991年6月至2003年9月任华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年10月至今,任华立集团董事局主席,现同时担任立成实业总经理兼执行董事。

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拟出售资产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中,拟出售资产承接方为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

华立集团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摘要"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二)股权控制关系

华立集团股权控制关系请参见本报告书摘要"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三)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投身于发展医药、仪表及电力自动化、生物质燃料、新材料、国际电力工程及贸易、海外资源型农业等产业,已成为一家以医药为核心主业、多元化投资发展的企业集团。

(四)主要财务指标

最近三年,华立集团母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经审计):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总计	353,552.58	277,067.91	264,534.50
负债合计	246,955.21	179,138.98	178,203.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597.37	97,928.93	86,331.01
收入利润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总收入	171,123.06	145,362.19	108,317.68
利润总额	12,557.13	10,165.32	9,800.64

(五)华立集团一级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华立集团一级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范围
一、控股子公司		
华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医药
华誉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房地产、物业、建筑
浙江华科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房地产、物业
浙江华诚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农、林、养殖
杭州天泽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房屋租赁、物业
杭州华帆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物业、建筑
青海庆威矿业有限公司	100.00%	矿产
杭州华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企业咨询
杭州富杰电器有限公司	100.00%	电子、仪器仪表
昌江元昌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经济作物种植
杭州寅轩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企业咨询
杭州韬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企业咨询
华立国际(香港)公司	100.00%	贸易、投资
内蒙古华生高岭土有限责任公司	85.40%	高岭土
华立生态产业(柬埔寨)有限公司	80.00%	生态农业
浙江华立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69.16%	贸易
杭州普拉格新能源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63.67%	新能源汽车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7.35%	新型材料
杭州宝骐投资有限公司	51.00%	投资
华立阿巴迪农业(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51.00%	生态农业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3.52%	仪器仪表、智能电网
二、参股子公司		
杭州合盛置业有限公司	50.00%	房地产、物业
杭州豪立实业有限公司	30.00%	物业、建筑

二、拟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杭报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	330100000168525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78237846-1
税务登记证号	33010078237846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晴
成立日期	2005年12月27日
注册地址	杭州市下城区体育场路218号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除网络广告发布);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含下属分支机构经营范围

2、历史沿革

2005年12月20日,中共杭州市委、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组建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市委发[2005]58号)决定组建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杭报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人为杭州市人民政府,注册资本3亿元人民币。杭报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国有资产营运机构,经营杭州日报报业集团管理的经营性国有资产。杭州市政府授权杭州日报报业集团社委会行使部分出资人权利,实际出资义务由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承担。

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党的组织、群团组织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重叠设置,由集团党群组织行使相关职能,接受上级领导、指导和管理。因此,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实质由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控制。

2005年12月27日,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杭报集团有限公司成立。

杭报集团有限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杭州市人民政府	30,000	100
合计		30,000	100

2013年12月,根据《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借壳上市框架方案的批复》,杭州市政府就有关事项确认如下:杭州日报报业集团和杭州日报社系同一事业法人主体;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为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杭州日报社),由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杭州日报社)履行出资人职责。

本次变更后,杭报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杭州日报社)	30,000	100
合计		30,000	100

3、主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数据

杭报集团有限公司运营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杭州日报社)的经营性国有资产。现从事《杭州日报》为核心,《都市快报》、《每日商报》、《萧山日报》、《富阳日报》、《城乡导报》、《都市周报》、《城报》、《风景名胜》杂志、《休闲》杂志、《杭州》杂志等报刊传媒经营性业务,经营杭州网、杭报在线、19楼空间、快房网、萧山网等网站。经过多年发展,现已初步形成以报刊传媒业务为核心,新媒体、融媒体、多媒体兼备的"1+3"现代传播体系;以传媒业为依托,户外广告、文创综合体、商务印刷、物流配送、商贸流通、艺术品产销等六大重点产业并进的"1+6"文化创意产业体系。

杭报集团有限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总计	185,242.93	212,021.46	195,831.05
负债合计	83,255.57	85,997.44	70,485.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7,584.47	121,696.73	121,080.99
收入利润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总收入	172,823.42	165,654.23	169,903.50
营业利润	8,631.44	342.67	13,791.98
利润总额	9,280.36	339.50	13,586.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88.68	442.08	13,026.54

注:2013年财务数据经审计,2011、2012年未经审计

4、股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杭报集团有限公司为杭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杭报集团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出资人虽然登记为杭州市人民政府,但出资资产为杭报集团的经营性资产,实际运营和管理过程中也由杭报集团控制,因此,杭报集团有限公司从设立至今实际控制人均为杭报集团。杭州市政府也对杭报集团作为出资人的情况予以了确认。

5、交易对方的实际控制人——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杭州日报社)

(1)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杭州日报社)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号	133010000320
经费来源	企业化管理
开办资金	82,569.6万元
举办单位	杭州市委
法定代表人	赵晴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体育场路218号
宗旨和业务范围	传播新闻和其他信息,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杭州日报》出版 增项出版、相关出版物出版、相关印刷、相关发行、广告、新闻研究、新闻培训、新闻业务交流、相关社会服务

(2)历史沿革

1955年9月16日,经中共杭州市委批准,杭州日报于1955年11月1日正式创刊。

2001年3月29日,杭州日报社申请设立,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设立登记(备案)申请书》(事证第133010000320号),举办单位为杭州市委,开办资金为14,108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史定张,住所为杭州市体育场路218号。

2009年,杭州日报社申请事业单位法人变更登记,将开办资金变更为82,569.61万元。2009年3月31日,杭州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次变更出具了《事业单位开办资金专项审计报告》(中汇会专[2009]0849号)。

2013年12月,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借壳上市框架方案的批复》确认,"杭州日报报业集团和杭州日报社系同一事业法人主体"。杭州日报社名称变更为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杭州日报社)。

(3)股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杭报集团股权结构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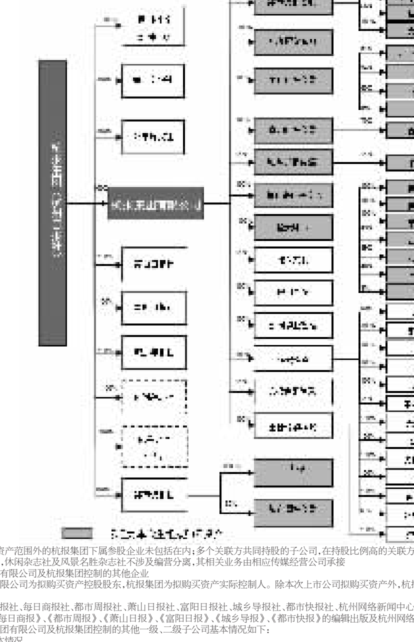

注:拟购买资产范围外的杭报集团下属参股企业未包括在内;多个关联方共同持股的子公司,在持股比例高的关联方处披露;休闲杂志社、风景名胜杂志社正处于注销过程中,休闲杂志社及风景名胜杂志社不涉及编营分离,其相关业务由相应传媒经营公司承接

6、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及杭报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

杭报集团有限公司为拟购买资产控股股东,杭报集团为拟购买资产实际控制人。除本次上市公司拟购买资产外,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及杭报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下:

(1)杭州日报社、每日商报社、都市周报社、萧山日报社、富阳日报社、城乡导报社、都市快报社、杭州网络新闻中心均为杭报集团下属事业单位,分别负责《杭州日报》、《每日商报》、《都市周报》、《萧山日报》、《富阳日报》、《城乡导报》、《都市快报》的编辑出版及杭州网络新闻的采集、发布。

(2)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及杭报集团控制的其他一级、二级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① 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法人代表	注册地	经营范围
1	地铁文化传媒	2012.8.10	1,000	杭报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51% 49%	邬文虎	杭州	批发、零售: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服务: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文化艺术策划
2	假日宾馆	1989.7.15	10	杭报集团有限公司	100%	吴红英	杭州	住宿
3	新闻物业管理	1995.6.22	3,000	杭报集团有限公司	100%	陆刚石	杭州	零售:预包装食品,卷烟、雪茄烟;物业管理,房产中介,实业投资
4	华媒投资	2008.1.22	5,000	杭报集团有限公司	100%	曹迪民	杭州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
5	杭报金都创意	2011.2.18	2,000	杭报集团有限公司 金都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51% 49%	吴忠泉	杭州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创意产业投资;实业投资;房屋出租;物业管理;会展服务,展览展示服务
6	出版传媒控股	2012.9.6	1,001	杭报集团有限公司	100%	杨寅华	杭州	批发、零售: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百货;承办会务、会展,成年人的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成年人的非文化教育培训
7	读报人广告	2005.11.3	500	华媒投资 杭州联华华商集团有限公司	90% 10%	杨星	杭州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图书报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承办会展;批发、零售:初级食用农产品,百货,针、纺织品,工艺艺术品,五金交电
8	都市艺术文化	2012.8.17	1,000	华媒投资	100%	杨星	杭州	展示、批发与零售、代销、寄售:艺术品、艺术衍生品、工艺礼品、工艺品;货物进出口;策划、承办会展会务、礼仪服务
9	风和会展	2007.6.8	200	华媒投资	100%	王柏华	杭州	会展服务,企业形象策划,礼仪服务;接待文艺演出,一般信息中介
10	风茂房地产	2013.7.16	50	华媒投资	100%	王柏华	杭州	房地产经纪与代理,房地产营销与策划,电脑图文设计制作,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室内外装饰设计施工
11	风盛新传媒	2006.4.30	300	华媒投资	100%	孙焕林	杭州	国内户外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企业形象策划与文化传播,策划文化体育活动,承办会展

(下转B14版)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华智控股　公告编号:2014-042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6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2014年7月3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金美星主持,公司七名董事全部参与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整体方案的议案(修正)》

关联董事金美星、汪思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辛金国、甘为民、张鹏先生事前认可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由重大资产出售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两个部分组成。重大资产出售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互为前提。

(一)资产出售

1、拟出售资产

公司拟向华立集团出售截至基准日华智控股(母公司口径)所拥有的除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货币资金、应交税费和应付股利之外的全部资产及各类负债。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2、拟出售资产的交易价格

根据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4年5月30日出具的以2013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置出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万邦评报[2014]56号),拟置出资产、负债及净资产的评估值分别为593,955,866.95元、223,841,708.32元和370,114,158.63元。本次交易中,华立集团将以593,955,866.95元的价格受让华智控股的拟置出资产,同时以代为偿还方式承接华智控股的负债223,841,708.32元,由此确定华智控股本次交易的拟出售资产的对价为370,114,158.63元人民币。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3、拟出售资产的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过渡期间,公司拟出售资产的损益均由华立集团享有和承担,且该等安排不会对拟出售资产的定价产生任何其他影响。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4、拟出售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

除重组后的上市公司同意继续聘用的上市公司现有员工外,上市公司与现有所有员工(不包括华立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解除劳动合同关系,该等员工由华立集团负责安置,与该等员工安置相关的一切费用由华立集团承担。上市公司现有离休、退休、内退、下岗人员(如有)全部由华立集团负责安排并承担费用。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5、决议有效期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决议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十二个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本次发行股份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2、发行方式

本次交易采取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12个月内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3、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为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4、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方式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5、拟购买资产的定价原则和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为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持有的都市快报控股100%股权、杭州日报传媒100%股权、萧山日报传媒100%股权、城乡导报传媒51%股权、富阳日报传媒100%股权、都市周报传媒80%股权、每日传媒100%股权、十九楼38.83%股权、杭州网络传媒100%股权、盛元印务100%股权和每日送电子商务100%股权。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专审字[2014]第33010044号《审计报告》和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4)第3260号《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资产项目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11家长期股权投资单位的股东全部(部分)权益账面值为74,979.99万元(账面值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评估值为223,115.86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并确认,本次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223,115.86万元。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6、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即4.21元/股。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7、拟发行数量

根据发行价格4.21元/股计算,本次发行的股份总数为529,966,415股;其中,公司向杭报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489,771,977股股份,向都市快报社非公开发行40,194,438股股份。发行股份的数量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为准。

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期间,公司如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发行数量亦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8、本次发行的锁定期

本次交易中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以资产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股份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9、过渡期损益安排

过渡期间,拟购买资产因实现盈利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的净资产归上市公司享有;因发生亏损或因其他原因而减少的净资产,由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于上市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对拟购买资产在过渡期间产生的损益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持有的标的资产的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足。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10、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11、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二、关于《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和《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

关联董事金美星、汪思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辛金国、甘为民、张鹏先生事前认可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三、关于公司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和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杭报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和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就标的资产的定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事项进行进一步明确。

关联董事金美星、汪思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辛金国、甘为民、张鹏先生事前认可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四、关于公司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签订《利润补偿协议》及《〈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签订《〈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就利润补偿对象的年度承诺利润进行进一步明确。

关联董事金美星、汪思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辛金国、甘为民、张鹏先生事前认可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五、关于确认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与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确认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相关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与资产评估报告并准予公告。

关联董事金美星、汪思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辛金国、甘为民、张鹏先生事前认可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六、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之意见的议案

公司聘请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浙江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分别对置入资产、置出资产进行了评估。

根据对评估机构相关资料、本次评估工作相关文件及上述资产评估报告的审阅,公司董事会认为:

(一)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聘请的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本公司、交易对方、置出资产及置入资产,除业务关系外,无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

(二)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评估报告的评估假设前提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及资产评估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三)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目的是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提供合理的作价依据,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

(四)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的价格,交易定价方式合理。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聘请的评估机构符合独立性要求,具备相应的业务资格和胜任能力,评估方法选取理由充分,具体工作中按资产评估准则等法规要求执行了现场核查,取得了相应的证据资料,评估定价具备公允性。

评估报告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评估原则上选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两种方法进行评估,涉及到具体企业,需根据企业特点、市场情况、资料的获取情况、股权比例等因素选择不同的评估方法。

关联董事金美星、汪思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辛金国、甘为民、张鹏先生事前认可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

七、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时间:2014年7月23日(星期三)下午13:30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表决相结合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181号华立科技园公司会议室

会议股权登记日:2014年7月15日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对下列议案进行审议:

1、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整体方案的议案(修正)
4、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 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5、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二章规 定的发行条件的议案
6、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7、关于《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的议案
8、关于公司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和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9、关于公司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签订《利润补偿协议》及《〈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0、关于确认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与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2、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之意见的议案
1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7日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华智控股　公告编号:2014-043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要求。
4、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7月23日(星期三)下午13:30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7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14年7月22日下午15:00—7月23日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7月1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可参加。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授权方式(授权委托书附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受托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鉴证律师。
7、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181号华立科技园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议题:

1、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整体方案的议案(修正)
4、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 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5、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二章规 定的发行条件的议案
6、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7、关于《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的议案
8、关于公司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和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9、关于公司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签订《利润补偿协议》及《〈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0、关于确认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与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2、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之意见的议案
1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以上1—13项议案内容刊登于2014年5月19日和2014年7月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请到以上媒体查询。以上议案涉及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才可以通过。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及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大道181号华立科技园
3、登记时间:2014年7月16~22日 9:30-16:30(双休日除外)
4、登记方式:拟参加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到公司登记地点、或邮寄、传真的方式凭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不按本通知要求时间进行登记的,公司不能保证其获得会议资料)。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现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07
2、投票简称:"华控投票"。
3、投票时间:2014年7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华控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3.00元代表议案3……以此类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整体方案的议案(修正)	3.00
议案4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 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4.00
议案5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二章规 定的发行条件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6.00
议案7	关于《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公司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和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公司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签订《利润补偿协议》及《〈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确认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与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10.00
议案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1.00
议案12	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之意见的议案	12.00
议案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13.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本次股东大会有多个议案,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7月22日下午15:00—2014年7月23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公司可以写明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联系人:熊波
联系电话:0571-89300698　89300130(传真)
电子邮箱:000607@holley.cn
2、会期半天,参加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七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公司七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7日

附: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一、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该代理人有表决权　　/无表决权　　;
三、该表决权具体指标如下:
1、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2、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3、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整体方案的议案(修正)
(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4、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 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5、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二章规 定的发行条件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6、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7、关于《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8、关于公司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和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9、关于公司与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都市快报社签订《利润补偿协议》及《〈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10、关于确认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与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杭州日报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12、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之意见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1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回避)票
四、本人(本单位)对上述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标的,代理人有权　　/无权　　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注: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的相应的空格内划"√",其他空格内划"×";
2、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华智控股　公告编号:2014-044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拟将持有的截至基准日除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货币资金、应交税费和应付股利之外的全部资产及各类负债,出售予华立集团,并向杭报集团有限公司和都市快报社发行股份购买其下属传媒经营类资产。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由原华立集团变更为杭报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本公司七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4年7月8日披露的《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7日